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20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外國學生入學審查招生簡章

■ 重要日程表

- 報名期間：即日起至 2014 年 04 月 30 日
- 錄取放榜：2014 年 06 月 15 日
- 網路公告錄取名單 <http://www.nkfust.edu.tw>
- 簡章下載網址 <http://www.cle.nkfust.edu.tw/bin/home.php>

■ 相關資訊

- 有關外國學生入學相關資訊

連絡人員：國際交流暨語言中心 邱瓊慧小姐

電話：+886-7-6011000 轉 7012

傳真：+886-7-6011801

連絡信箱：admissionnkfust@gmail.com

本校住址：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 1 號 國際交流暨語言中心

- 有關外國學生獎學金相關資訊

網址：<http://www.ciall.nkfust.edu.tw/ezfiles/44/1044/img/800/121320750.pdf>

■ 入學申請說明

1. 申請資格：

- i. 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註 1)，於申請時不具僑生資格者，得申請入學。
- ii. 具外國國籍且符合下列規定，於申請時並已連續居留(*註 2)海外六年以上者(*註 3)，得申請入學。
 1. 申請時兼具中華民國國籍，應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
 2. 申請前曾兼具中華民國國籍，於申請時已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應自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之日起至 2014 年 2 月 1 日已滿八年。
 3. 前 2 項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且未於當學年度接受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
- iii. 依教育合作協議，由外國政府、機構或學校遴薦來臺就學之外國國民，其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者，且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者，得申請入學。
- iv. 具外國國籍並具中華民國國籍，且於 2011 年 2 月 1 日前已提出申請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者，得依原規定申請入學不受，不受 (ii.2) 之限制。
- v. 不曾在台以外國學生身分完成高中學校學程（但若就讀外國僑民學校或我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之雙語部(班)畢業者則不在此限）。
- vi. 不曾在台就讀其他大學院校時，因操性、學業成績不及格，或因犯刑事案件經判刑確定而遭退學。
- vii. 具外國國籍並具港澳永久居留或大陸人民身分者，需於港澳或海外連續居留六年以上，且每歷年在台灣停留未逾 120 日。

★經查證申請資格不符合者且屬實後，撤銷入學資格、開除學籍或本校畢業資格，且不發給任何學歷證明。

***註1：依『國籍法第二條』規定，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屬中華民國國籍：**

- (a) 出生時父或母為中華民國國民。
- (b) 出生於父或母死亡後，其父或母死亡時為中華民國國民。
- (c) 出生於中華民國領域內，父母均無可考，或均無國籍者。
- (d) 歸化者。

以上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規定，於本法修正公佈時之未成年人，亦適用。

***註2：海外係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所稱連續居留，指外國學生每歷年在國內停留期間不得逾120日。**

***註3：六年、八年，以擬入學當學期起始日期(二月一日)為終日計算之。**

2. 外國學生具高中畢業資格者，得申請入學本校四年制學士學位班；
3. 申請人若經檢查或檢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抗體之檢驗報告結果呈陽性反應者，將依「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通報相關主管機關。
4. 本申請入學免付報名費用，申請人須於 2014 年 04 月 30 日前檢附下列表件送達本校國際交流暨語言中心，經審查或甄試合格者，發給入學許可。郵寄報名者，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入學申請表件可上網下載 <http://www.ciall.nkfust.edu.tw/files/13-1044-23629.php>)

- (1) 入學申請表二份。
- (2) 國籍證明文件影本一份 (護照或外僑居留證或出生證明)
- (3) 學歷證明文件:
 - A. 大陸地區學歷:應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辦理。
 - B. 香港及澳門學歷:應依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辦理。
 - C. 其他地區學歷:
 - i. 原文畢業證書影本一份(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附中文或英文譯本)，須經畢業學校所在地之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並加蓋認證章戳(*註 4)。
 - ii. 報名大學部者必須繳交高中畢業證書，碩士班者繳交大學畢業證書，博士班者繳交碩士畢業證書。
 - iii. 應屆畢業生須於錄取註冊時補繳上述文件正本，否則取消錄取資格。
 - iv. 翻譯本須經畢業學校所在地之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並加蓋認證章戳。

***註4：「經我國駐外單位」泛指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

- (4) 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 a、 歷年成績單須經畢業學校所在地之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並加蓋認證章戳，或由原修業學校密封逕寄本校。
 - b、 申請博士班者，需加繳大學歷年成績單。
- (5) 足夠在臺就學之英文財力證明書。
 - a、 需附銀行存款證明新台幣 200,000 元 (或美金 7,000 元) 以上。
 - b、 有獎學金者，需附獎學金核發證明。
 - c、 若存款證明非申請者本人帳戶，需附上資助者親筆聲明書，敘明與申請者之關係並保證負擔申請者在臺留學所有費用。
- (6) 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許可證書

依國籍法第二條規定，如為華裔外國學生應放棄中華民國國籍八年以上（自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之日起，至核准入學當年本校行事曆所訂新生註冊截止日止）

(7) 各系所規定之其他文件。

上述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申請

(8) 寄件地址：中華民國 台灣 824 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 1 號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國際交流暨語言中心

5. 申請本校2014學年度秋季班就讀之外國學生，應備文件及相關規定應以中華民國教育部網站公布之最新「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之規定」為準，請申請者隨時查閱教育部網站(網址：<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H0110001>)。

■ 2014 學年度開放招收外國學生之系所及學程

本校 2014 學年度各學院及系所招生名額及條件一覽表如下：

【有關各系所課程事務等相關問題請逕洽各該系所，電話：+886-7-6011000 轉各系所分機】

工學院

系所別 (電話分機)	學位 類別	招生 名額	教學 使用語 文	申請入學者之 語文能力要求	其他 特別條件
工學院 工程科技博士班 (2902)	博士	10	英文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 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3.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及英文各一份)。 2.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機械與自動化 工程系 (2201)	學士 (機械與 自動化 工程系 精密機 械組/ 機械與 自動化 工程系 智慧自 動化組)	5	中文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 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3.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或英文)。 2.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碩士	3	英文/中文		
環境與安全衛 生工程系 (2301)	學士	7	中文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 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3.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 2.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碩士	5	中文/英文		
營建工程系 (2101)	碩士	5	中文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 推薦書：應包括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 3.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 2. 口試或視訊口試。

★工程科技研究所博士班設有電腦與通訊工程組、機械與自動化工程組、營建工程組、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組、系統資訊與控制組、光電工程組、電子工程組及工程管理組。

系所別 (電話分機)	學位 類別	招生 名額	教學 使用語 文	申請入學者之 語文能力要求	其他 特別條件
電腦與通訊工 程系 (2001)	學士 (四技)	12	中文	1.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 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 中文課程證明或一封中 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 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 推薦書。 2.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 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學習計畫書(中文 及英文各一份)。 2.必要時得以口試或 視訊口試。
	碩士	8			
電機工程研究 所 (2801)	碩士	8	中文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 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 文課程證明。 2. 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 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 能力之推薦書。 3.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 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 及英文各一份)。 2. 必要時得以口試 或視訊口試。
電子工程系碩 士班 (2502)	碩士	5	中文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 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 中文課程證明。 2. 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 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 能力之推薦書。 3.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 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 及英文各一份)。 2. 必要時得以口試 或視訊口試。

系所別 (電話分機)	學位類別	招生名額	教學使用語文	申請入學者之語文能力要求	其他特別條件
管理學院博士班 (3902)	博士	3	中文及英文	1. 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2.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4200)	學士 (四技)	5	中文	1. 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2.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碩士	5			
國際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3902)	碩士	12	英文	1. 推薦書 2.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以下英語能力檢定證明：TOELF(IPT):510(含)以上，或TOELF(CBT):180(含)以上，或TOELF(IBT): 64(含)以上，或TOEIC: 550(含)以上，或IELTS: 5.5(含)以上。	必要時口試或視訊口試
運籌管理系 (3201)	學士 (四技)	5	中文及英文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3. 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碩士	2			
運籌管理系企業管理碩士班 (3201)	碩士	3			
科技法律研究所 (3701)	碩士	1	中文及英文	1. 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2.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資訊管理系 (4105)	學士	5	中文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 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3.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 2.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碩士	5			
資訊管理系企業電子化碩士班 (4105)	碩士	5	中文		

系所別 (電話分機)	學位 類別	招生 名額	教學 使用語 文	申請入學者之 語文能力要求	其他 特別條件
財務金融學院 博士班 (4502)	博士	2	中文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 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3.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 2.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財務管理系 (4001)	碩士	3	中文	1.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一封中文教師之推 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3.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 2.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會資系 (4301)	學士 (四技)	4	中文	1.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3.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 2.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風險管理與保 險系 (3001)	學士 (四技)	5	中文	1.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3.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 2.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碩士	3			
金融系 (3105、3107)	碩士	3	中文	1.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一封中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3.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附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1. 學習計畫書(中文)。 2.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系所別 (電話分機)	學位 類別	招生 名額	教學 使用語文	申請入學者之 語文能力要求	其他 特別條件
應用英語系 (5101)	學士 (四技)	5	中文及 英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 一封中文語文教師之推薦書或足以證明申請者中文能力之推薦書。 3.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需檢附任一項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習計畫書(英文)。 2. 必要時得以口試或視訊口試。
	應用語言學 英語教學碩士班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除上述兩項條件外，尚需檢附下列任一項英語能力檢定證明：TOEFL (IBT): 80(含)以上，或IELTS: 6(含)以上。 	
	口筆譯 碩士班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進階/高級中文課程證明。 2. 非英語系國家申請者，除上述兩項條件外，尚需檢附下列任一項英語能力檢定證明：TOEFL (IBT): TOEFL (IBT):80(含)以上，或IELTS: 6(含)以上。 	
應用日語系 (5002)	學士 (二技)	2	中文及 日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證明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 2. 非日語系國家碩士班申請者，請檢附相當JLPT (日本語能力試驗) N2或以上證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試。 2. 日語系國家：檢附中文學習計畫書(2000字以內)。 3. 非日語系國家：檢附日文學習計畫書(2000字以內)。
	學士 (四技)	5			
	碩士	6			

應用德語系 (5201、5202)	學士 (四技)	5	中文及 德文	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漢語水平考試初級四級以上或華語文能力測驗二級以上)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300小時以上)。	1.口試 2. 檢附中文或英文學習計畫書(2000字以內)
	碩士	3		1.中文能力證明：通過中文檢定考試(漢語水平考試初級四級以上或華語文能力測驗二級以上)或修習中文課程證明(300小時以上)。 2.德語系大學畢業或德語B1以上能力證明	檢附中文或德文學習計畫書

其他入學資訊

1. 每一學年 8 月 1 日始至翌年 7 月 31 日止，第 1 學期約每年 9 月中旬開學，第 2 學期約為翌年 2 月下旬開學。
2. 外國學生入學時，得向本校國際交流暨語言中心申請第一學期獎助學金。成績達到標準者，得以繼續申請獎助學金。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外國學生獎學金項目：

- (1) 補助全額學雜費及學分費。
 - (2) 生活獎助金：每月每人視每年教育部補助款及學校當年度經費預算調整。
3. 外國學生入學後，本校將舉行華語文能力檢定測驗，並依學生華語文程度安排適合之華語課。
 4.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2014 學年度繳費標準如下，惟每年得視情況調整。

(1)

		工學院/電資學院	管理學院/財金學院	外語學院
大學部	學雜費	NT\$54,000	NT\$48,000	NT\$48,000
碩士班	學雜費 基數	NT\$35,000	NT\$31,000	NT\$31,000
	每一學分費	NT\$3,000	NT\$3,000	NT\$3,000
博士班	學雜費 基數	NT\$40,000	NT\$31,000	
	每一學分費	NT\$3,000	NT\$3,000	

(2) 校內宿舍：本校正式學籍生皆可申請本校宿舍住宿之安排，房間為四人共住一間。採 24 小時專人管理，另有宿舍網路、閱覽室、交誼廳、販賣部、餐廳及自助洗衣室等各項完備設施。宿舍外有籃球場、運動場、室內游泳池（須付費）及體適能中心（須付費）等運動設施，提供強健身心的好園地。

a. 大學部及研究所女生宿舍費用：

宿舍名稱	一般收費	保證金	寒、暑假收費	每間 人數
樂群樓	NT\$6,900	NT\$2,000	NT\$2,000~2,400/每月 NT\$100~120/每日	4
樂群樓 (備有冷氣)	NT\$7,900~8,400			4

b. 大學部及研究所男生宿舍費用：

宿舍名稱	一般收費	保證金	寒、暑假收費	每間 人數
敬業樓	NT\$5,700~6,200	NT\$2,000	NT\$2,000~2,400/每月 NT\$100~120/每日	4
敬業樓 (備有冷氣)	NT\$7,200~7,700			4

***網路費 NT\$200 及冷氣房之冷氣儲值卡費另計**

校外住宿：學生也可選擇自行於校外住宿，但本校不負責住宿之安排。

(3) 其他費用：書本費依照所修習課程與出版商訂價而有不同，校內伙食費每個月大約新台幣5,000元，校外伙食費每個月大約新台幣7,000元。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外國學生入學審查申請表

最近二吋相片

申請人須以中文正楷詳細逐項填寫一式兩份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地址 _____ 電話 _____

現在通訊處 _____ 郵遞區號 _____

行動電話 _____ E-mail _____

出生地點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性別 男 女

國籍 _____ 護照號碼 _____

父親姓名 _____ 出生地點 _____

母親姓名 _____ 出生地點 _____

聯絡人

姓名 _____ 與申請人關係 _____ 電話 _____

地址 _____

學歷

學程	中等學校	學院或大學	碩士班	博士班
學校名稱				
學校所在地				
學位				
修業期間 如 2004-2008				
主修				
副修				
學業平均成績 ^{註1}	/	/	/	/
班上排名百分比 ^{註2}				

註：1 請填寫 成績/總分，例如 85/100 或 3.2/4.0 等。

2 可選擇填寫，填寫者若成績單上未註明班上的排名請檢附證明。

擬申請就讀之系(所) _____ (請務必填寫)

- 擬攻讀何種學位 二技學士 四技學士 碩士 博士
- 在華研習期間各項費用來源
 - 個人儲蓄 獎助金
 - 父母供給 其他
- 如有疾病或缺陷請敘明之_____
- 經歷

● 語文基礎

*自我評估其語文程度(優、佳、尚可、差)

中文

聽_____ 說_____ 讀_____ 寫_____

*是否獲得中文檢定/華語文修課證書：否 是 證書名稱：_____

英文

聽_____ 說_____ 讀_____ 寫_____

*是否獲得英文檢定證書：否 是 證書名稱/分數：_____

日文

聽_____ 說_____ 讀_____ 寫_____

*是否獲得日文檢定證書：否 是 證書名稱：_____

其他 _____

聽_____ 說_____ 讀_____ 寫_____

*是否獲得其他檢定證書：否 是 證書名稱：_____

繳交資料記錄表(申請人務必就已繳交之資料,在下面表格中打~)

【繳交資料項目內容說明請參閱「本校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簡章」第5條之說明】。

~ 註記	繳交資料項目	份數	~ 註記	繳交資料項目	份數
	入學申請表	2		^{註1} 健康證明書(包括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有關檢查)	1
	外國學校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及成績單(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附中文或英文譯本)。外國學校最高學歷證明文件,除海外臺灣學校及華僑學校所發者,應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之學位(畢業)證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影本。	1		財力證明書(經駐外館處驗證具備足夠在臺就學之財力證明書)一份。	1
				入學審查具結書	1
				入學審查授權書	1
				外國學生獎學金申請表	1
				語文能力證明	1
				各系指定審查資料	1

註：1 健康證明書亦可於入學報到時繳交。

申請者簽名_____

日期_____

外國學生入學審查具結書

1. 本人保證未具僑生身份且不具中華民國國籍。
2. 本人所提供之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報名大學部者為高中、專科畢業證書，研究所者為大學或碩士畢業證書）在畢業學校所在地國家均為合法有效取得畢業資格，並所持有之證件相當於中華民國國內之各級合法學校授予之相當學位。本人在台並未以僑生身份申請其他大專學校院。
3. 本人在台未曾完成申請就學學程或遭退學。上述所陳之任一事項同意授權 貴校查證，如有不實或不符規定等情事屬實者，本人依 貴校學則第十三條之規定辦理，絕無異議。

註：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學則第十三條規定：「新生或轉學生入學考試如有舞弊，經查證屬實或判刑確定者，即取消入學資格。有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學經歷等證明文件入學者，撤銷學籍。如在本校畢業後始被發覺，除依法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申請人（具結）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虛線以下請勿填寫

各系所初審意見

◆茲同意錄取該生為 大學部 碩士班 博士班學生

◆茲不同意錄取該生，不錄取原因請說明：

所長
系主任 _____

院長 _____

外國學生入學審查授權書

本人授權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查證本人所提供的資料，本人並授權：

學校

相關負責人員

其他_____

提供關於我的資料，並使他們免責於此一行為。

簽名（全名）：_____


姓名（全名）：_____

護照號碼：_____

生日：_____

日期：_____

■ 外國學生獎學金申請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National Kaohsiung First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cholarship Application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s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外國學生獎學金申請表</p>			
姓名	中文		英文
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____ / ____ / ____ 月 日 年
國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永久住址			
Email			
欲申請入學系所別		申請學位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欲申請以下獎學金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補助全額學雜費及學分費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獎助金 (每月每人視每年教育部補助款及學校當年度經費預算調整)			
申請者應附以下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有利於審查輔助資料 (如獲獎紀錄或專業證書等)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 100-200 字自傳，明述有利申請之經歷 (如獲獎事蹟)、社區/團參與及個性等			

***請注意：**

1.獲得入學許可並不代表學生自動獲得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獎學金。公告錄取名單時將同時公佈獎學金受獎生。

2.已領取其他校外獎學金者不得提出申請。

申請者簽章_____

申請日期_____